

晋江市林业和园林绿化局文件

晋江市林业和园林绿化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在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下，在市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的正确领导下，我局认真学习贯彻国务院 2019 年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积极对接，不断完善相关工作机制、加大公开力度，较好完成我市林业园林行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信息公开情况。2019 年度，我局始终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0 条，均及

时发布在我市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其中工程招标类信息 19 条，机构职能类信息 2 条，财政资金类信息 2 条，安全生产类信息 1 条，工作动态类信息 6 条。2019 年度我局没有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二）信息管理情况。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时成立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强化组织领导工作。信息公开严格按照信息审核发布程序，认真填写《政府信息公开发布保密审查表》，逐级审批后报送办公室专人公开发布。同时每月初主动向档案馆、图书馆等两馆查阅点提供信息公开资料，为公众查询林业园林相关信息提供便利。

（三）平台建设情况。当前我局信息公开平台是以“中国晋江”政府门户网站的“信息公开”“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为主，以单位实体公开专栏、动态公开栏以及“林业园林”微信群为辅。此外，我局还积极与晋江经济报、晋江新闻网合作，对城市景观项目、民生热点问题、林业园林动态、主题教育进展、机关党建情况等跟踪报道，及时答疑解惑。

（四）监督保障情况。机构改革后，我局按照上级部署，及时制定了《晋江市林业和园林绿化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并出台了《晋江市林业和园林绿化局新闻发言人制度》《晋江市林业和园林绿化局保密工作管理制度》等文件，全面强化制度保障。同时，我局还将其纳入年度绩效考核的重要内容，强化监督检查，有力确保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平稳有序推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1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 年度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平稳有序开展，但还存在一些不足之处，主要有公开渠道拓展还不够宽、相关工作人员公开素养还有待提升、主动公开类别还偏少等问题，我们将在以下两个方面进一步改进：一是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渠道建设，与晋江经济报签订新的战略合作协议，加快本单位微信公众号建设。二是加大对新条例的学习解读宣传力度，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相关业务人员的培训，提高本单位工作人员的政务公开意识和业务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晋江市林业和园林绿化局系 2018 年 12 月 30 日新组建成立的晋江市市政府行政机关工作部门。职责主要由原市市政园林局的全市范围内绿化工作和风景名胜区保护、建设和管理工作职责，原市农业局的林业管理职责、草地监督管理职责以及相关部门承担的自然保护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管理职责等整

合而，主管晋江林业、草地和城市园林绿化等行业。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联系晋江市林业和园林绿化局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地址：晋江市新华街 180 号，邮编：362200，电话：85602362，传真：85608558）